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18-007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避免产生股价异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晖电气,证券代码:002857)自2018年2月28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于2018年3月13日,2018年3月13日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006)。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将(证券简称:三晖电气,证券代码:002857)自2018年3月20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18-008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04,207,324.79, 200,860,447.64, 1.70%
营业利润: 36,382,494.98, 41,404,918.87, -12.13%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18-023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升达林业,证券代码:002259)自2018年1月22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停牌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2018年1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上接B5版)
四、发行人具有独立经营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投入、人员、财务、财务和制度,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行承担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亦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一)主要子公司
截至2017年9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表3-1: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一级子公司情况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南京安研博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00
南京安研博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99,520.00

六、发行人组织架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架构
发行人已完成工商注册(公司法)及相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制,规范公司运作,并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独立董事、监事会(资产)管理制度,技术质量部(总工程师)、财务部、行政(综合)、人力资源部、项目经营部(内审)。



(二)发行人公司治理情况
发行人为按照《公司法》成立的国有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出资人(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

作为实际控制人所有的集团企业,发行人集团总部主要承担投资管理和其他的综合管理职能,自成立以来,发行人的各项管理制度逐步完善,目前已初步形成了投资管理、对外投资、资金管理、企业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及后勤保障体系,基本能够覆盖公司的经营、担保、资金、资产和风险控制等主要环节。

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由4名董事构成,由于发行人原董事根据国资委安排调离原职务,故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暂缺1名董事,发行人董事会人员虽少,但并未对发行人董事会有效运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期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部分监事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南京升达国资委委派,系公司兼职,不存在兼职和双重任职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2017年9月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3-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职务, 兼职, 薪酬, 聘任/解聘情况, 任期时间
毛克宏 董事长 53 否 无 2012.8至今
隋宇 董事,总经理 54 否 无 2012.8至今

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由4名董事构成,由于发行人原董事根据国资委安排调离原职务,故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暂缺1名董事,发行人董事会人员虽少,但并未对发行人董事会有效运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期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部分监事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南京升达国资委委派,系公司兼职,不存在兼职和双重任职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3-3: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业务板块,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地产业 194,531.57 94.47 619,416.46 96.50 158,183.40 87.03 17,188.10 78.73

注: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董事会由4名董事构成,由于发行人原董事根据国资委安排调离原职务,故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暂缺1名董事,发行人董事会人员虽少,但并未对发行人董事会有效运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期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部分监事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南京升达国资委委派,系公司兼职,不存在兼职和双重任职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3-4: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业务板块,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成本 167,151.83 97.25 539,104.28 98.82 118,611.96 96.50 3,110.32 93.53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50,234,058.07 322,011,975.51 7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25,531,460.70 230,260,420.85 84.81%

注:1、上述数据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更正后: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04,207,324.79 200,860,447.64 1.70%

注:1、上述数据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更正后: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德奥通航 公告编号:2018-022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署《融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借款及资产质押概述
2017年2月27日和2017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同意公司向各银行、非银行机构等主体申请授信额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以《融资协议》,具体内容包括: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融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在授信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五、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六、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七、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八、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九、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一、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二、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四、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五、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六、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七、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八、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十九、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一、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二、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四、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五、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六、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七、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八、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十九、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一、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二、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三、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四、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五、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六、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三十七、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借款人):深圳市波坪大德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乙方(债权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深圳前海伊立浦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德奥通航 公告编号:2018-021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北京市梧桐宇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梧桐宇字”)的通知,获悉梧桐宇字所持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冻结名称, 冻结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本次冻结占所持股份比例(%)
冻结名称: 冻结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开始日期: 2018年3月15日
冻结到期日期: 2021年3月14日

二、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梧桐宇字累计质押(非司法冻结)公司股份64,836,746股,本次梧桐宇字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涉及梧桐宇字累计质押(非司法冻结)公司股份64,836,746股,本次梧桐宇字所持公司股份被冻结涉及梧桐宇字累计质押(非司法冻结)公司股份64,836,746股。

三、控股股东股份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梧桐宇字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不会对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提醒控股股东梧桐宇字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9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18-047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恒逸石化,证券代码:000703)自2018年1月5日起停牌。

二、停牌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九日